山东体育学院文件

鲁体院教字〔2019〕36号

关于成立山东体育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组织机构的通知

各处、室、院：

为保障我校实验室教学、科研的正常运行，防止安全事故的发生，确保广大师生的生命财产安全,根据教育部下发《关于进一步加强高校教学实验室安全检查工作的通知》和《高校教学实验室安全工作检查要点（2019版）》的文件要求，经研究决定建立由学校、二级单位、教学、科研实验室组成的三级联动实验室安全管理责任体系。现将有关工作安排如下。

一、领导小组及职责

成立以分管学校安全的副校长任组长，党委院长办公室、教务处、科研处、保卫处、后勤管理处、财务处、资产管理处、二级学院主要负责人为成员的“校实验室建设工作领导小组”。名单如下：

组　长：原维佳　魏　平

副组长：王立平　王玉珠　田　敏　刘　意　连增威

张佃波　张志勇　何培东　张疆之　贾庆印

高颂平　章　岚　隋　波　谭俊民

成　员：马玉华　卢朝霞　张登峰　祝文钢　董贵俊

路　光 各二级学院实验室负责人（按姓氏笔画排序）

职　责：负责制定实验室安全的建设方案；审定实验室安全规章制度；落实校领导与各二级学院院长签订实验室安全责任书。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

主　任：栾天峰

成　员：陈　万　真克勤　盛　寅（按姓氏笔画排序）

职　责：办公室设在教务处实验室管理中心，具体负责工作的推进、指导和协调。

二、运行小组及职责

组　长：王立平

副组长：田　敏　连增威　张佃波　张志勇　张疆之

隋　波

成　员：王朝晖　刘美辰　刘　鹏　石　磊　李可峰

李爱云　陆宇明　宋　睿　周志鹏　赵　亮

索　鹏　董　琛　潘明玲（按姓氏笔画排序）

职　责：负责制定本学院实验室各项安全管理规定，依照《山东体育学院实验室安全、卫生管理规定》、《山东体育学院实验室仪器设备管理办法》、《山东体育学院关于化学品废弃物管理办法》、《山东体育学院危险品存放制度》、《山东体育学院学生实验守则》等管理制度，全面监管本院的实验室安全工作，明确各环节安全工作的岗位、范围、内容、标准、责任；严格按照实验室安全工作的相关规定、制度的要求，对新任职的教师、学生安全使用仪器设备，进行规范培训；对发现的实验室安全隐患及时向“领导小组”汇报，并迅速进行隐患排除；落实各二级学院院长与本学院实验室负责人签订实验室安全责任书。

三、督查小组及职责

组　长：谭俊民

副组长：王　强

成　员：全体保卫处成员

职　责：负责学校所有教学、科研实验室每学期开学、期中、期末的三次安全检查工作；监督学校、二级单位、教学、科研实验室签订实验室安全责任书。

教务处

2019 年 12 月 30 日